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 的核查意见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或“本激励计划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审核，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本次拟归属的 35 名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事宜，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480.64 万股，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29 日